攀枝花市仁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3批次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的通告

（2023年第3号）

攀枝花市仁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食品抽检结果公示》(2023年第3号)，涉及3批次不合格食品,现将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通告如下。

一、攀枝花市仁和区殷顺明蔬菜铺销售的韭菜和老姜

**（一）不合格食品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韭菜；规格型号：散装；购进日期：2023年5月17日；被抽样单位：攀枝花市仁和区殷顺明蔬菜铺；不合格项目：镉(以Cd计)。

产品名称：老姜；规格型号：散装；购进日期：2023年5月17日；被抽样单位：攀枝花市仁和区殷顺明蔬菜铺；不合格项目：铅(以Pb计)。

**（二）经营环节处置情况**

**1.行政处罚**

仁和区市场监管局于2023年6月30日对以上批次不合格食品并案调查。经查，当事人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的食用农产品的行为，违反了违反了《四川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及摊贩管理条例》第八条第（七）款的规定。因当事人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不能够提供进货票据，依据《四川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及摊贩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有关规定，仁和区市场监管局于2023年9月8日对当事人作出警告、罚款5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经查，抽检批次韭菜和老姜均系攀枝花市仁和区殷顺明蔬菜铺经营者从攀枝花市金沙江智慧物流商贸城批发市场内采购，因当事人未依法履行进货查验、索证索票义务，无法找到具体供货者，进行进一步溯源调查。执法人员已对当事人及批发市场管理者进行培训指导。

**2.排查整改**

经排查，造成韭菜、老姜不合格的原因均可能为农产品生长过程中富集土壤里的重金属；仁和区市场监管局已督促当事人加强进货查验工作。

仁和区市场监管局于2023年8月25日组织复查验收。

二、攀枝花市仁和区刘天其蔬菜店销售的老姜

**（一）不合格食品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老姜；规格型号：散装；购进日期：2023年5月17日；被抽样单位：攀枝花市仁和区刘天其蔬菜店；不合格项目：镉(以Cd计)。

**（二）经营环节处置情况**

**1.行政处罚**

仁和区市场监管局于2023年6月30日对以上批次不合格食品立案调查。经查，当事人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的食用农产品的行为，违反了违反了《四川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及摊贩管理条例》第八条第（七）款的规定。因当事人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不能够提供进货票据，依据《四川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及摊贩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有关规定，仁和区市场监管局于2023年9月8日对当事人作出警告、罚款5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经查，抽检批次老姜系攀枝花市仁和区刘天其蔬菜店经营者从攀枝花市金沙江智慧物流商贸城批发市场内采购，因当事人未依法履行进货查验、索证索票义务，无法找到具体供货者，进行进一步溯源调查。执法人员已对当事人及批发市场管理者进行培训指导。

**2.排查整改**

经排查，造成不合格的原因可能为农产品生长过程中富集土壤里的重金属；仁和区市场监管局已督促当事人加强进货查验工作。

仁和区市场监管局于2023年8月25日组织复查验收。